

# 四川省地方标准

## 《公务用车服务保障规范》

### 编 制 说 明

(征求意见稿)

编制单位：四川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时间：2026年2月

# 目 录

一、工作简况.....	1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2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 .....	3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5
五、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5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5
七、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5
八、实施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	5
九、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	6
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	6

## **一、工作简况**

### **1. 任务来源**

根据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6 年 1 月 12 日发出的《四川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下达 2026 年第一批地方标准制修订立项计划的通知》第 7 项，批准由四川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牵头修订地方标准《公务用车服务保障规范》。

### **2. 起草单位**

本标准的主要起草单位有：四川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相关市(州)机关事务管理局。

### **3. 主要工作过程**

#### **(1) 成立标准修订工作组**

四川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成立标准修订工作组（以下简称“工作组”），组织召开标准修订专题会议，由机关事务管理部门业务人员和标准化专家组成，对标准修订工作进行总体部署和任务分工，制定相应的工作方案。

#### **(2) 调研**

工作组对国家及四川省关于公务用车服务保障相关的最新政策法规、现行标准实施情况、新能源汽车推广、智能化平台建设、社会化保障模式、跨区域应急调度等方面收集一手资料和实践经验，通过走访、座谈交流等方式，掌握标准制修订的可靠信息，厘清省级地方标准申报的必要性和可行性，确定工作目标，提出标准制修订的基本思路、初步内容框架、工作计划等，开展标准制修订项目的立项申报。

#### **(3) 拟定草案**

2026年1月，工作组结合前期调研工作成果，整合原有2项标准《DB51/T 2614-2019 公务用车司勤人员服务规范》和《DB51/T 2867-2022 公务用车集中管理规范》的基础管理要求，结合最新服务要求，引入创新管理模式，增补了新能源车辆管理、智能调度、社会化保障、跨区域调度、应急支援等新内容，并与国家相关政策法规紧密衔接，按照标准文本的编制要求，形成了标准草案，经讨论修改后形成征求意见稿。

#### **(4) 征求意见**

2026年1月底，工作组将标准征求意见稿发往相关部门，以座谈、会议、信函等多种方式广泛征求各方的意见和建议，结合各方反馈对标准内容做了进一步修改完善。2月上旬，工作组将标准征求意见稿通过四川省机关事务管理局申请公示，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

## **二、标准编制原则和主要内容**

### **1. 标准编制原则**

本标准的修订工作遵循“统一性、协调性、适用性、一致性、规范性”的原则，本着先进性、科学性、合理性和可操作性的原则，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1部分：标准的结构和编写》给出的规则编写。

### **2. 标准主要内容**

鉴于原2项省级地方标准存在内容交叉、缺乏系统性问题，已不能满足公务用车集中管理与优质服务协同推进的要求，且原2项标准未能涵盖新能源汽车管理、智能化调度、社会化保障等新形势下的管理与服务需求，部分内容已无法适配当前最新管理要求及服务保障。

本标准结合《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四川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实施办法》及《四川省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社会化保障管理暂行办法》等政策规定，确定了如下主要内容：

条款	分条款	要点
1 范围	/	适用于四川省行政区域内由机关事务主管部门的公务用车服务保障。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包含所有本文件所引用的相关规范性引用文件。
3 术语和定义	/	包含公务用车管理平台、司勤人员等术语和定义。
4 车辆保障	配置	明确公务用车编制、配置要求、采购与注册登记规范。
	使用	涵盖标识管理、运行保障、定点服务（保险、维修、加油/充电）、安全管理等要求。
	处置	对公务用车资产处置程序、环保要求及账目核减流程等提出要求
5 社会化保障	保障模式	对探索引入社会力量参与公务出行保障进行了规范。
	合作管理	对社会化合作服务提出明确要求。
	资源共享	鼓励探索在保障公务出行的前提下，整合社会资源，提高保障效率和灵活性。
6 跨区域调度	调度要求	对公务用车进行跨区域调度提出明确要求。
	调度流程	明确公务用车调度的具体流程。
	信息共享	对公务用车信息共享提出明确要求。
7 应急支援	/	明确定制应急预案、应急车辆储备、快速响应的具体要求。
8 监督评价	/	明确监督、评价内容、整改提升等要求。

### 三、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

#### 1. 主要试验（或验证）的分析

原有 2 项省级地方标准自发布实施以来，在全省各级机关广泛实践，积累了丰富的运行数据和案例，前者有效指导了四川省各级机关单位的司勤人员服务管理工作，后者明确了公务用车管理与服务要求，

共同为四川省公务用车管理工作提供了基础支撑，在实践中得到了广泛应用，为本次整合修订奠定了坚实基础。

## 2.综述报告

近年来，随着公务用车管理与服务要求的不断提升，公务用车管理进入新常态新格局，四川省公务用车管理需逐步迈入规范化。一方面，四川省 2019 年发布的《DB51/T 2614-2019 公务用车司勤人员服务规范》和 2022 年发布的《DB51/T 2867-2022 公务用车集中管理规范》两项标准在实际执行中暴露出协同性不足的问题。这两项标准分别聚焦司勤人员服务和车辆集中管理，内容分散且交叉，各部门和人员需同时遵循两套标准，管理成本与执行难度增加，工作效率下降。另一方面，国家和四川省相关政策文件都强调公务用车的集中管理服务和标准化。例如，《中央国家机关所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办法》强调总额控制、经济适用、节能环保、规范高效的原则；《四川省省属事业单位公务用车管理暂行办法》要求从严配备、集约使用。整合修订 2 项标准符合政策趋势，有助于推动公务用车管理与服务向更高水平迈进。

因此，整合修订原有 2 项标准，制定《公务用车服务保障规范》，能有效防止标准使用者同时遵循两套标准，避免出现增加管理成本、执行难度以及降低工作效率的局面。同时，在原标准内容的基础上，根据近年来新技术、新装备的应用，增加新能源车辆管理、车辆保障、社会化保障、跨区域调度、应急支援等内容，既是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的必然要求，也是提升公务活动出行保障水平、强化应急处置能力的重要举措。

## **四、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的程度**

因国情和组织架构的不同，经查询，目前还没有与本标准相关的国际、国外标准，因此本项标准并未采用国际、国外先进标准。

## **五、与有关的现行法律、法规和强制性国家标准的关系**

本标准的编写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机关事务管理条例》《四川省机关运行保障条例》《党政机关公务用车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

## **六、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经过和依据**

本标准的编写过程中无重大分歧意见产生。

## **七、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要求，本标准为推荐性标准。

## **八、实施标准的要求和措施建议**

**(一)加强组织保障。**为充分调动各方力量，有效推动标准落地实施，要在标准的实施过程中加强顶层设计，组建实施工作督查组，统筹推进标准的实施工作，修订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任务，从而有效推动标准落地实施。

**(二)强化技术支撑。**在标准的实施过程中要强化专业技术机构支撑，通过引入专业化的技术人员，全面开展标准实施的技术指导，使标准使用者能够懂标准、用标准，以标准的要求来落实实际工作。

**(三)开展标准的宣传和培训。**重视标准的宣传，借助新闻媒体、布告宣传栏等手段广泛开展《公务用车服务保障规范》宣传，全面加深全省各级机关事务管理局对本标准的理解与认识；开展标准培训工

作，拓宽标准的实施应用范围，逐步增强工作人员的标准化意识，提升标准的实施成效。

**(四) 重视标准实施评估。**在标准实施过程中要重视标准实施成效的评估，建立标准实施效果跟踪评估机制，及时收集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遇到的问题和建议，为后续标准修订和完善提供依据，持续提升标准适用性。

## 九、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本标准为 2019 年首次发布后的第一次修订版本。

## 十、其他应予说明的事项

无。